

关于《东方财富证券优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及临时开放期的公告

东方财富证券优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)已成立,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,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我司”)经与本计划托管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根据本计划《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约定,拟对《资产管理合同》项下固定开放期、退出款项划付、投资经理、合同变更程序等条款进行变更。

本次《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。根据《资产管理合同》约定,管理人将在公告后1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发送合同变更征询意见函,并设置2021年8月19日为临时开放期办理退出业务,供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内容的投资者办理退出本集合计划。

委托人可通过本公司官网(www.18.cn)或本集合计划推广营业部网点了解本次公告情况。如有任何疑问,请咨询本集合计划推广机构网点工作人员。

衷心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司产品的大力支持。
特此公告。



附件《东方财富证券优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(第二版)》